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、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晟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（现已更名为“郑州中原万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中原万字公司”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1-74）、公司参股子公司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污泥新材料公司”）被列入河南省 2021 年第一批备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，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。

具体信息如下：

名称	证书编号	有效期	发证日期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GR202141001638	三年	2021 年 10 月 28 日
中原晟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(郑州中原万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	GR202141000343	三年	2021 年 10 月 28 日
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GR202141000886	三年	2021 年 10 月 28 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及中原万字公司、污泥新材料公司可连续三年（2021 年至 2023 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

的优惠政策，按照 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本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是对公司创新工作的肯定，有利于降低企业税负，促进公司经营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